宁强县司法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察工作。

2、负责全县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县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3、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负责各镇（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建立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办理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

4、指导、检查全县行政执法活动，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负责行政执法证件的办理、管理工作，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工作。

5、负责拟定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全县普法宣传工作；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

6、负责保障人民群众参与、促进、监督法治建设制度执行工作，指导全县基层司法所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指导、组织全县人民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

7、负责指导、管理社区矫正执行工作；指导、管理刑释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8、负责全县公共法律体系和平台建设；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9、负责本系统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设施、场

所等保障工作。

10、落实行业扶贫相关工作。承担本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作。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内设机构6个: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县委依法治县办公室秘书股）、社区矫正管理股、公共法律服务股、人民参与与法治促进股、行政执法监督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宁强县司法局的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56人，其中行政编制47人，事业编制9人；实有人员56人，其中行政51人、事业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9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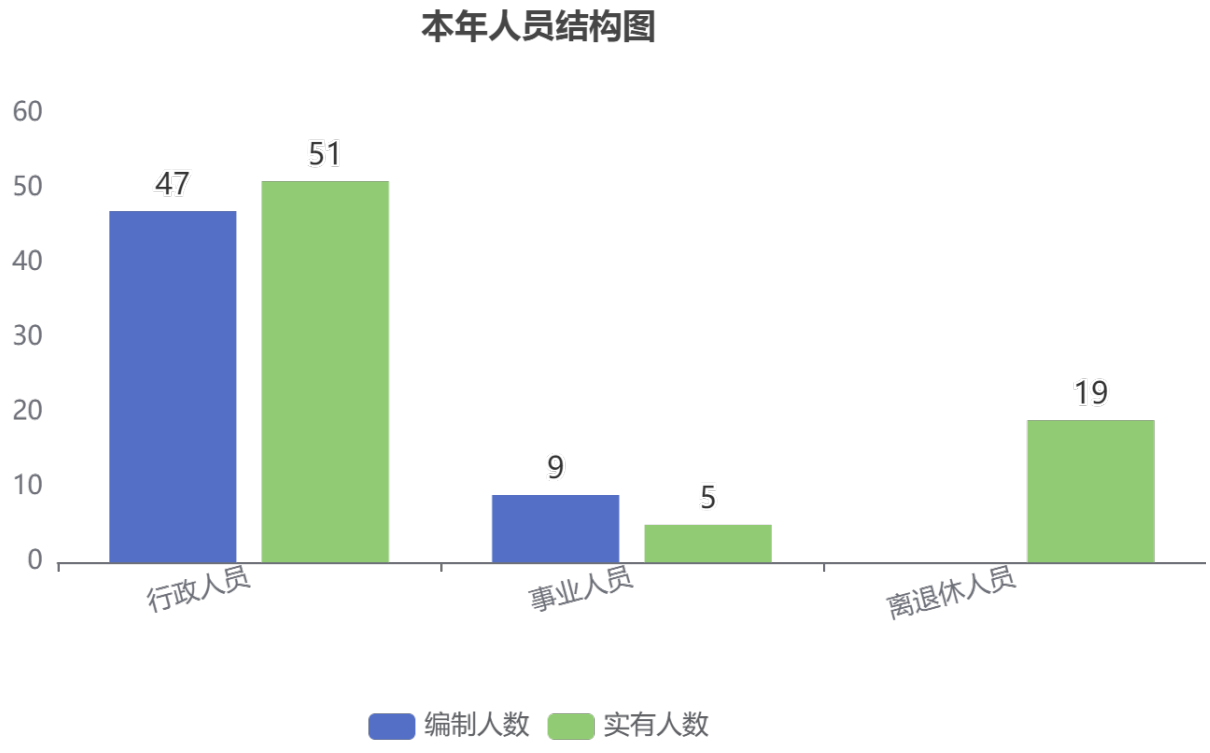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187.7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79.82万元，增长30.8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引起的人员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以及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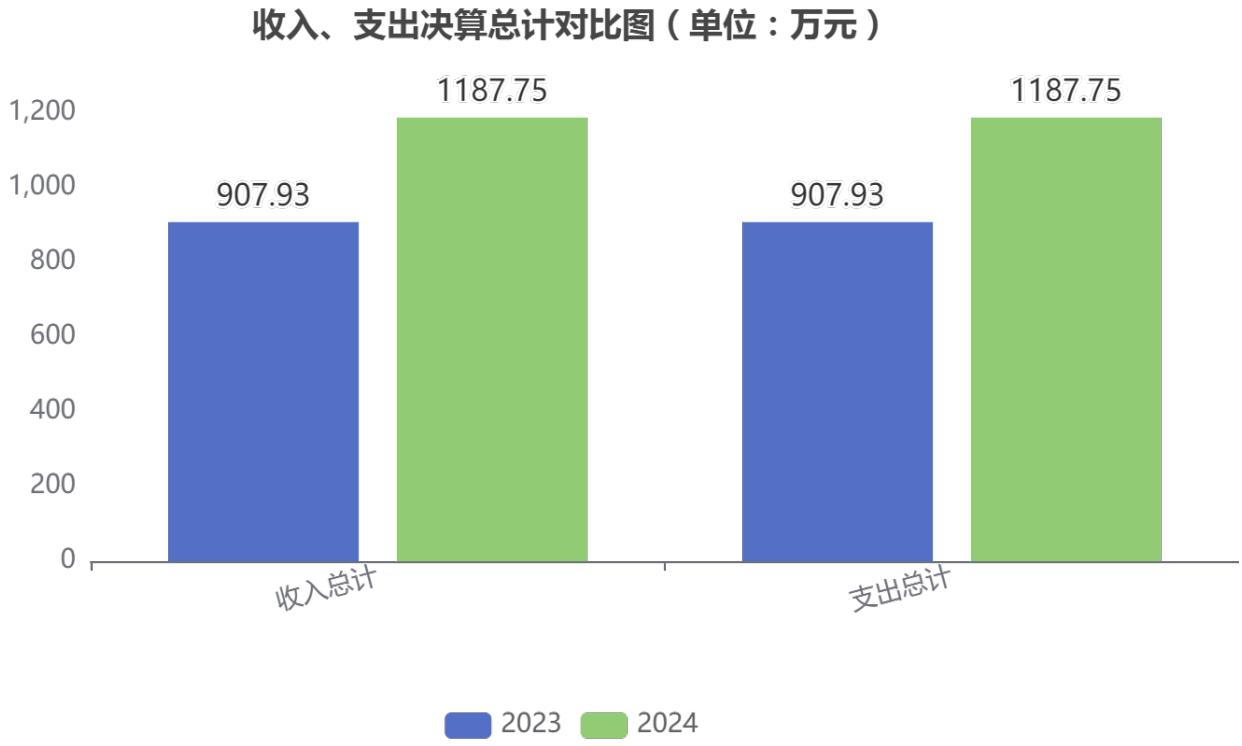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87.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87.75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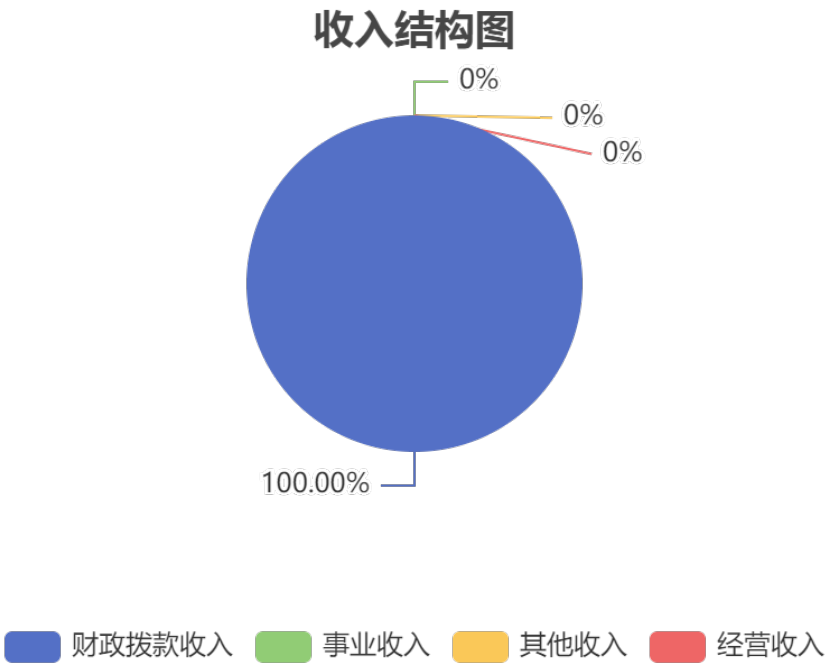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87.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29.53万元，占95.10%；项目支出58.22万元，占4.9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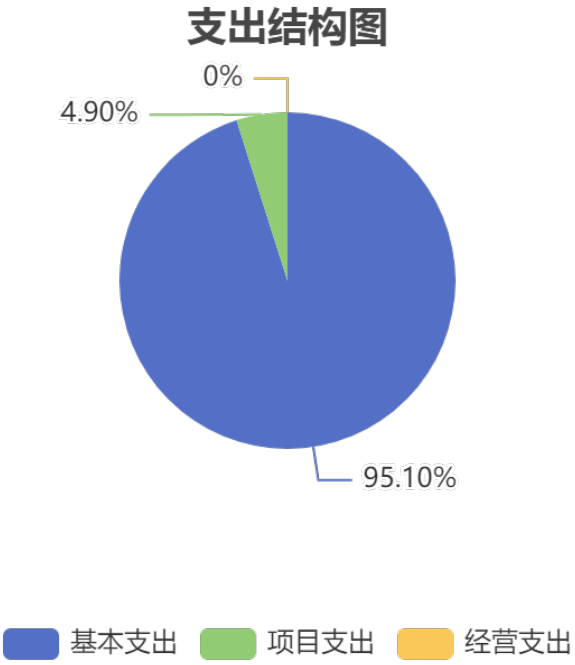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187.7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79.82万元，增长30.8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引起的人员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以及项目支

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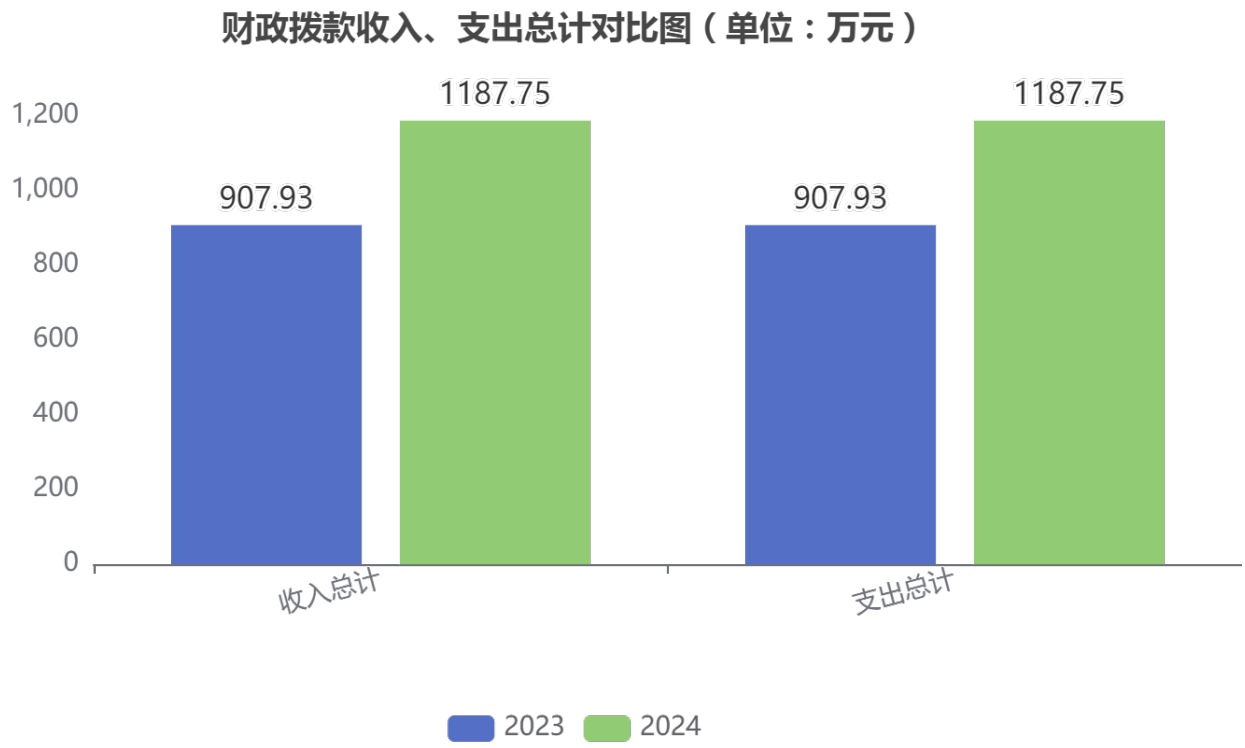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51.22万元，支出决算1187.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5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9.82万元，增长30.8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引起的人员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以及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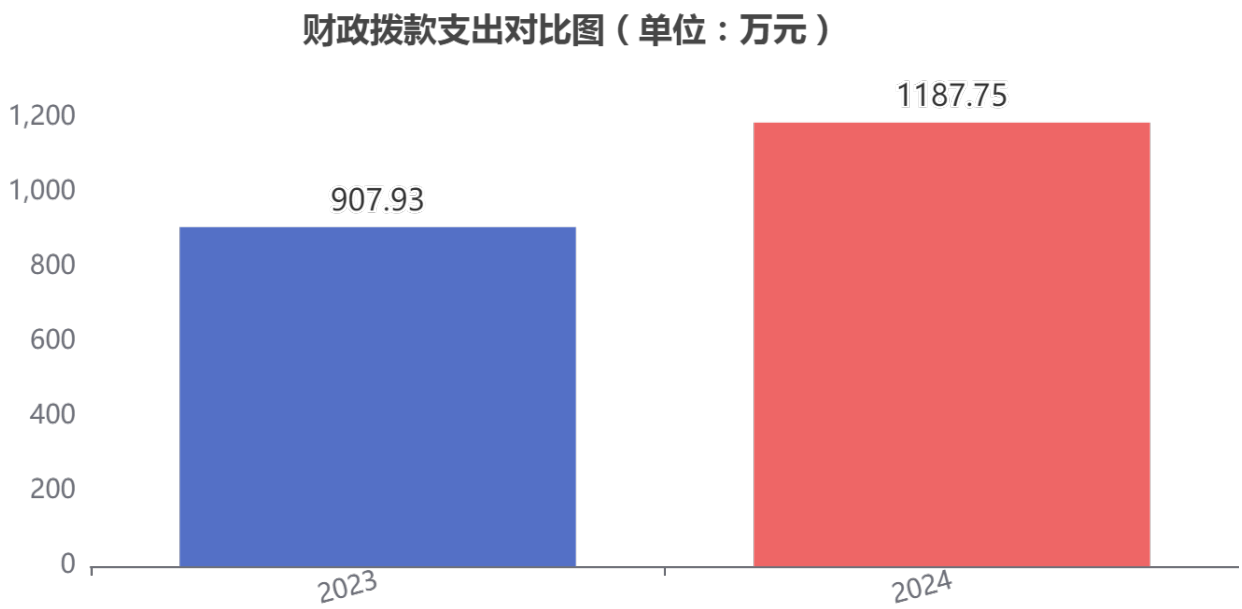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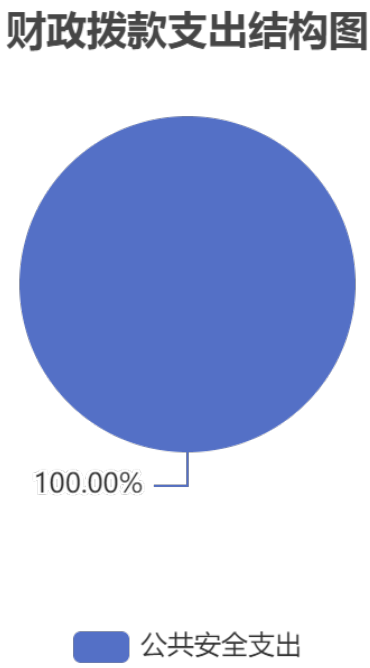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73.52万元，支出决算1105.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5.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引起的人员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以及项目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

42.40万元，支出决算58.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24.4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其他司法支出类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29.5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53.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

（二）公用经费376.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5.75万元，支出决算26.90万元，完成预算的467.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层司法所社区矫正、普法宣传、矛盾纠纷排查等业务工作增加引起的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减少。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2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0.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16.00万元，主要原因是基层司法所社区矫正、普法宣传、矛盾纠纷排查等业务工作增加引起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主要用于局机关和基层司法所执法执勤车辆维修费、燃油费、车辆保险费等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0.75万元，支出决算5.90万元，完成预算的786.6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5.1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上级调研、检查增多。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90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社区矫正、普法宣传、人民调解、行政复议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组50个，来宾42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88.84万元，支出决算376.48万元，完成预算的423.77%。支出决算比上年增长194.2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维修费增加以及到基层司法所检查、督导等活动增多，致使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0.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全县排查累计审查合同协议

27件、文件24件，办结行政复议案件19件，调解3件；全年累计举办法律讲堂、座谈交流等25场次，提供法律咨询意见70余条；累计办理公证284件；其中，当天办结62件，开展上门服务9次，为80岁以上的老人免费办理遗嘱公证2件；全年，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54件，办结385件；全年累计开展各类普法宣传800余场，法治宣传教育讲座95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万余份；全县累计排查矛盾纠纷排查2331件，化解2323件，化解率99.6%；全年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109人，解矫106人，现有在册155人，开展社会调查评估173件次，无衔接不当、脱管、漏管、虚管和重新犯罪等现象；全年在册安置帮教对象655人，其中监狱看守所释放370人、解除矫正285人。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全年预算数1187.75万元，执行数1187.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总体目标有序实施，全县法治宁强建设深入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有力，重点人员管控监管到位，基层基础建设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持续提升，群众法治理念进一步加强，为县域经济发展构建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全年，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各项绩效目标能够如期保质保量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编制不够标准化、规范化。对绩效目标部分指标的理解还不够深刻，造成绩效目标与部分指标对应性不够密切，关联性和可操作性不强；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水平仍有提升的空间，预算资金支出进度不均衡。支出进度率因各项支出集中在后半年支付，造成前半年进度率较慢，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

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支出的跟踪监控及执行情况分析，对资金预算、支出更细化，使财政资金的拨付使用安全、高效，努力达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二是严格执行我县预算管理制度，结合实际工作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确保各项绩效目标如期完成；三是严格按照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进支付。

宁强县司法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宁强县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促进司法行政事业发展，完成年度司法行政各项任务	完成	1129.53	1129.53		1129.53	1129.53		4	100%	4
	项目支出：人民调解员培训	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陕西省人民调解员管理服务办法》，加强人民调解法治化、规范化建设。	完成	10	10		10	10		1	100%	1
	项目支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安排部署全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推进“八五”普法深入开展	完成	3.22	3.22		3.22	3.22		1	100%	1
	项目支出：调解中心建设工作	推进县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规范化建设	完成	3	3		3	3		1	100%	1
	项目支出：社区矫正工作	推进刑满释放人员网格化、精细化管理，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健全完善社区矫正工作领导体制和管理体制，进一步强化各有关部门分工负责、相互支持、协调配合机制，增强对社区服刑人员教育矫正合力	完成	7	7		7	7		1	100%	1
	项目支出：人民调解以案定补	加大人民调解“双建”工作力度，在矛盾纠纷多发、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领域和行业建立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健全矛盾纠纷信息网络和矛盾纠纷动态排查体系；健全以案定补机制，提高以案定补标准	完成	10	10		10	10		1	100%	1
	项目支出：法律援助工作	贯彻落实《深化律师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律师、公证队伍建设，着力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建立法律援助联席会议制度，推进“困难人群、质量监管、经费保障、专业培训、信息服务、公益宣传”6个重点领域全覆盖，补齐短板，推进服务窗口建设	完成	25	25		25	25		1	100%	1
	金额合计			1187.75	1187.75		1187.75	1187.75		10	99%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坚持司法调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三调联动”，妥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排查率、调成率分别保持在100%、96%以上； 目标2：完成2个规范化司法所建设； 目标3：刑事解教人员及社区矫正对象逐一建档，社区矫正重点定位率达到100%，在线率达到95%； 目标4：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不少于180件，公证完成办案200件，律师完成办案200件；						目标1完成情况：累计排查矛盾纠纷排查2331件，化解2323件，化解率99.6%； 目标2完成情况：完成司法所规范化建设3个； 目标3完成情况：在册社区矫正人员教育管理、困难帮扶有效落实；累计接收109人，解矫106人，现有在册155人；开展社会调查评估173件次，无衔接不当、脱管、漏管、虚管和重新犯罪等现象； 目标4完成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法律援助条例》、《陕西省法律援助条例》，应援尽援，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54件，办结385件；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1500件		2331件			5		5
			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150		155			5		5
			法治节目展播受众人数		≥2万人		5万人			5		5
			办理行政复议应诉案件数量		10件		19件			5		5
			开展送法进企业暨民营企业“法治体检”		20次		25次			5		5
			办理公证案件		200件		284件			5		5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覆盖面		≥92%		96%			3		3
			公证抽查合格率		≥96%		100%			3		3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低于0.1%		无再犯罪			3		3
			行政执法监督合规率		≥92%		100%			3		3
		时效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结案率		96%		100%			3		3
			项目资金实施期间		2024年1月-12月		2024年1月-12月			2		2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补助资金		按案件数量及性质核算		按案件数量及性质核算			3		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提升			6		5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所规范化水平		提升		提升			6		5
			人民调解案件办案水平		提升		提升			6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不产生影响		不影响		不影响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法治化水平		提升		提升			6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宁强县司法局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422115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87.7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7.7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87.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187.75	总计	60	1,187.7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合计	1,187.75	1,187.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7.75	1,187.75					
20406	司法	1,187.75	1,187.75					
2040601	行政运行	1,105.04	1,105.0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8.22	58.2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49	2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187.75	1,129.53	58.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7.75	1,129.53	58.22			
20406	司法	1,187.75	1,129.53	58.22			
2040601	行政运行	1,105.04	1,105.0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8.22		58.2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49	2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7.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87.75	1,187.7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7.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7.75	1,187.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87.75	总计	64	1,187.75	1,187.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7.75	1,129.53	58.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7.75	1,129.53	58.22
20406	司法	1,187.75	1,129.53	58.22
2040601	行政运行	1,105.04	1,105.0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8.22		58.2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49	2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5.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4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8.26	30201	办公费	8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68.95	30202	印刷费	64.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2.73	30203	咨询费	8.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3.23	30205	水费	2.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56	30206	电费	3.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57	30207	邮电费	3.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2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4	30211	差旅费	26.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5.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8.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9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7.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7.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753.05	公用经费合计					37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6
	栏次			3	4	5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宁强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6.90		21.00		21.00	5.90		
决算数	26.90		21.00		21.00	5.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